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股份的邀請或要約。



YUE DA MINING HOLDINGS LIMITED

悅達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9)

按於記錄日期
每持有三股現有股份
獲發一股發售股份的基準
公開發售228,922,969股發售股份的結果

公開發售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公開發售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九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七日下午四時正，即接納發售股份及超額發售股份及繳付股款的最後時間：

- (i) 已就保證配額申請表格下合共161,551,235股發售股份(佔發售股份總數約70.57%)接獲233份有效接納；及
- (ii) 已就合共189,155,638股發售股份(佔發售股份總數約82.63%)接獲242份超額發售股份的有效申請。

總括而言，已就350,706,873股發售股份(佔公開發售項下提呈的發售股份總數228,922,969股約153.20%)接獲合共475份有效接納及超額申請。根據公開發售項下提呈的發售股份總數228,922,969股計算，公開發售獲超額認購121,783,904股發售股份，或約53.20%。

由於發售股份獲超額認購，包銷商於包銷協議項下就發售股份的責任已全部解除。

發售股份的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星期五)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送至有效接納發售股份和超額發售股份並繳付股款的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不獲接納超額發售股份申請的退款支票預期將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星期五)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送至有關申請人，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發售股份預期將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星期二)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對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該等購股權獲行使後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的調整

由於完成公開發售，已對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該等購股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作出調整。

謹此提述悅達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就公開發售刊發的發售章程(「發售章程」)。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發售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公開發售結果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七日下午四時正，即接納發售股份及超額發售股份及繳付股款的最後時間：

- (i) 已就保證配額申請表格下合共161,551,235股發售股份(佔發售股份總數約70.57%)接獲233份有效接納；及
- (ii) 已就合共189,155,638股發售股份(佔發售股份總數約82.63%)接獲242份超額發售股份的有效申請。

總括而言，已就350,706,873股發售股份(佔公開發售項下提呈的發售股份總數228,922,969股約153.20%)接獲合共475份有效接納及超額申請。根據公開發售項下提呈的發售股份總數228,922,969股計算，公開發售獲超額認購121,783,904股發售股份，或約53.20%。

包銷協議載列的所有條件均已達成。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由包銷商予以終止。因此，公開發售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九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包銷安排

由於發售股份獲超額認購，包銷商於包銷協議項下就發售股份的責任已全部解除。

超額發售股份

就超額發售股份的242份有效申請而言，董事決議按發售章程所述的原則自67,371,734股超額發售股份中向申請人作出配發。

超額發售股份的配發結果載列如下：

所申請的超額發售股份數目	超額申請表格下的有效申請數目	所申請的超額發售股份總數	所分配的發售股份總數	根據所申請的超額發售股份總數計算的分配概約百分比 (%)
334至171,138,514	242	189,155,638	67,371,734	35.48%至100%

董事認為超額發售股份的分配乃按公平合理基準進行，並符合發售章程所披露的超額發售股份分配原則。

本公司股權架構

下表載列緊接公開發售完成前後及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股權架構的變動：

股東名稱／姓名	緊接公開發售完成前		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後及於本公告日期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悦達香港(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附註1)	252,016,000	36.70%	389,241,333	42.50%
悦達香港的一致行動人士：				
潘萬渠(附註2)	1,020,000	0.15%	1,360,000	0.15%
劉曉光(附註3)	600,000	0.09%	800,000	0.09%
祁廣亞(附註4)	—	—	—	—
陳雲華(附註5)	—	—	—	—
悦達香港及其一致行動人士的 股權總額小計：	253,636,000	36.94%	391,401,333	42.74%
其他董事：				
董立勇	3,000,000	0.44%	3,000,000	0.33%
胡懷民	848,000	0.12%	1,130,667	0.12%
公眾人士	<u>429,284,907</u>	<u>62.50%</u>	<u>520,159,876</u>	<u>56.81%</u>
總計：	<u>686,768,907</u>	<u>100%</u>	<u>915,691,876</u>	<u>100%</u>

附註：

- (1) 該等股份由悅達香港擁有。江蘇悅達持有悅達香港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並被視為於悅達香港持有的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潘萬渠先生為江蘇悅達的董事。
- (3) 劉曉光先生為執行董事及悅達香港的董事。
- (4) 祁廣亞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江蘇悅達的董事。
- (5) 陳雲華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並分別為悅達香港及江蘇悅達的董事。

發售股份股票的寄發及開始買賣

發售股份的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星期五)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送至有效接納發售股份和超額發售股份並繳付股款的人士各自的地址(如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示)，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發售股份預期將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星期二)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對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該等購股權獲行使後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的調整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尚未行使購股權賦予持有人合共認購42,191,696股股份的權利。由於完成公開發售，已根據及遵照聯交所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五日頒佈的上市規則第17.03(13)條的補充指引對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該等購股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作出調整，詳情如下：

調整前		緊隨調整後		
尚未行使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可予發行的股份現時數目	每股現有股份原有行使價(港元)	尚未行使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可予發行的新股份經調整數目	每股新股份經調整行使價(港元)	行使期
8,058,201	0.9063	8,551,362	0.8540	二零零九年七月九日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5,273,495	0.9063	5,596,232	0.8540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六日
2,200,000	1.716	2,334,640	1.6170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九日
150,000	1.716	159,180	1.6170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九日
150,000	1.716	159,180	1.6170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九日
144,000	1.35	152,812	1.2721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六日
108,000	1.35	114,609	1.2721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七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六日

調整前	緊隨調整後			
尚未行使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可予發行的股份現時數目	每股現有股份原有行使價 (港元)	尚未行使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可予發行的新股份經調整數目	每股新股份經調整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108,000	1.35	114,609	1.2721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六日
10,400,000	0.584	11,036,480	0.5503	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九日
7,800,000	0.584	8,277,360	0.5503	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九日
7,800,000	0.584	8,277,360	0.5503	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九日

本公司就公开发售的獨立財務顧問亞貝資本有限公司已向董事書面確認，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該等購股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已遵照上述補充指引作出調整。上述調整將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起生效。除上文披露者外，尚未行使購股權持有人的權利不會有任何更改。

代表董事會
悅達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雲華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a)執行董事董立勇先生、劉曉光先生及胡懷民先生；(b)非執行董事陳雲華先生及祁廣亞先生；以及(c)獨立非執行董事梁美嫻女士、崔書明先生、韓潤生先生及劉勇平博士。

全體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告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任何陳述有所誤導。